**学校防疫工作手册**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小学**

**目录**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开学准备工作方案** 2](#_Toc32855010)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10](#_Toc32855011)

[**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 14](#_Toc32855012)

**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制度** [16](#_Toc32855013)

**传染病防控宣传教育制度** [17](#_Toc32855014)

**学校消毒及隔离制度** 18

**学校清洁制度** [25](#_Toc32855016)

**学生晨检制度** [26](#_Toc32855017)

**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 [29](#_Toc32855018)

**复课证明查验制度** [24](#_Toc32855019)

**学生健康管理制度** [25](#_Toc32855020)

**应急心理干预方案** [26](#_Toc32855021)

**免疫接种证查验制度** [29](#_Toc32855022)

**环境卫生检查通报制度** [30](#_Toc32855023)

# **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的开学准备工作方案**

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根据教育部及市区文件相关要求，就“春季开学期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制定工作预案，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员工健康安全。

**一、加强组织领导，规范防控流程**

1.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黄浦区淮海中路小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工作小组。

（1）防控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组员：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教导主任、副教导、人事干部、德育教导、总务主任、卫生教师

职责：领导小组制定并指导实施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加强防控必备物资储备，统一调配消毒物品、洗涤物品、体温测量仪等防控物资，处理防控工作中出现的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

（2）防控工作小组

组长：张敏（支部书记、校长）

常务组长：周琪敏（副校长）、贺坪（总务主任）

组员：朱铁（工会主席）、张荣（教导主任）、殷琳（副教导）、陆霖（德育教导）、黄佳蓉（人事干部）、陈蓉（卫生教师）、各班班主任

职责：工作小组加强学习，加强全员网络培意识。开学前通过网络及时通报师生员工寒假动向、发放防疫通知、及时上报防控工作数据等，做好开学前的防控工作预案、及时处置相关的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

2.规范防控流程

密切关注疫情进展，注重细化、动态化完善防控措施，落实各项部署要求。在开学前以及开学后做好校园防治疫情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物品调配、人员安排、经费保障等，动态掌握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对不能及时报到的师生，做好关心、安抚和联络工作。

3、细化分工

|  |  |  |  |
| --- | --- | --- | --- |
| 成员职务 | | | 职责 |
| 组长 | 校长 | 张敏 | 根据市教委、区委区政府的会议精神和工作要求，全面负责学校防疫工作、做好方案的制定和制度的审核、做好培训与管理。 |
| 副组长 | 副校长 | 周琪敏 | 1.制定《淮海中路小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安排表》。  2.及时收发教育局平台邮件，上通下达，全力以赴协助校长做好学校全面防疫工作。  3. 协助校长完成疫情防控、做好防疫期间体卫工作管理。落实防疫工作台账的记录与检查。 |
| 组员 | 工会主席 | 朱铁 | 1.汇总教师、长病假人员等每日防疫工作排摸反馈。  2.关心教职员工生活，及时反馈教职员工的需求。  3.完成相关的台账记录。 |
| 教导 | 殷琳 | 1.负责汇总师生、门卫、食堂人员等数据，做好每日10:30前防疫工作排摸、做到反馈及时。  2.若2月17日后开学，做到停课不停学，安排好网络校本培训等工作。做好有需求学生托管工作预案；对因外地滞留教师课程安排等有考虑方案等。  3.做好在防疫期间体卫工作具体管理落实。  4.协助开学前疫情防控制定工作预案落实。  5.完成相关的台账记录。 |
| 教导 | 张荣 | 1.协助落实包括从重点地区返校的师生员工按卫生部门要求落实相关措施等。  2.落实2月17日前不举行任何形式的面向学生或教师的教学活动(包括返校、寒托班）、集体活动(包括面向教师的培训等）工作。  3.若2月17日后开学，做到停课不停学，引导教师加强教学“五环节”研究，联合学科教师做好学生线上教学指导、推荐阅读等工作。  4.协助开学前疫情防控的同时，完成教师“教学五环节”的教学计划审议和提出相关要求。  5.完成相关的台账记录。 |
| 人事干部 | 黄佳蓉 | 1.落实防疫过程中人事工作、协助联系长病假人员。  2.上通下达，协助校长室、后勤组、教导处完成防疫工作。  3.协助校长完成微信公众号的信息推送等。  4.完成相关的台账记录。 |
| 德育教导 | 陆霖 | 1.汇总学生每日防疫工作排摸反馈，落实班主任务必通知到每一位学生家长，上报信息要真实、及时。  2.若2月17日后开学，做到停课不停学，联合班主任对学生在家的心理辅导、家庭运动、健康教育等进行指导。  3.完成相关的台账记录。 |
| 总务主任 | 贺坪 | 1.汇总保安、保洁、食堂工作人员等每一位进入学校（校外机构）校门的工作人员的温测，每日防疫工作排摸反馈，上报信息要真实、要及时。  2.开学前，做好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3.及早储备洗手液、消毒液、口罩、体温仪等物品以及临时隔离间各项后勤保障工作。  4.完成相关的台账记录、指导门卫等完成相应的台账记录。 |
| 卫生保健 | 陈蓉 | 1.制定完善晨检、消毒、隔离等工作预案。  2.确保防疫设施的使用和指导，确保卫生保健室、临时隔离间能正常运作。  3.开学后实施晨检、消毒、隔离等具体工作。  4.协助后勤落实防疫消毒灯工作。完成相关的台账记录。 |
|  | 班主任 |  | 1.关心了解学生的动向、及时统计数据上报。  2.关注学生的心理状况，做好信息的推送与家长联络。  3.若2月17日后开学，做到停课不停学，联合学科教师对学生在家的在线学习、家庭运动、健康教育等进行指导。  4.完成相关规定的台账记录、班主任工作手册记录等。 |

**二、追踪动态监控，实施分类管理**

根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最新版）》，动态了解与摸清师生员工动向以及身体、心理状况，严格根据要求进行上报。

1.建立校级疫情防控工作台账

每日开展学生、教职员工和其他人员的情况排查，落实每日报告制度和重要事项登记及时报告制度。重点对三类人员（1月10日后在湖北逗留过的；与确诊患者有密切接触经历的；目前仍然在湖北）情况进行详细登记。发现疑似、观察、确诊病例，随时发现随时上报。

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或确诊病例上报流程

注：有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可直接报校长室。

2.按照上级工作要求，落实对外出去过湖北后返沪、与患者或与来自湖北人员有过密切接触、从其他地区返沪人员的单位报告、社区报告、隔离（观察）等。

3.保持与所有师生员工密切联系，跟踪了解并动态掌握健康状况。坚持落实每日报告制度和重要事项登记及时报告制度。

4.做好预防性和常态化消毒工作

（1）开学前预防性消毒工作

按照《上海市托幼机构和中小学校消毒技术规范》，对学校所有场地和设施设备做好预防性消毒。

（2）开学后常态化消毒工作

按照《上海市托幼机构和中小学校消毒技术规范》在日常预防性消毒的基础上，增加消毒频次。

对于重点人员隔离观察期间的消毒按照《上海市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重点人员隔离观察工作流程和要求》中的消毒要求执行。

出现疑似症状的人员时，学校应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指导下对疑似病例生活、学习或工作等可能污染的场所开展彻底的消毒工作。具体消毒方法按照《上海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方案（最新版）》中“上海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现场消毒技术指南（最新版）”要求执行，消毒人员应做好相应的个人防护措施。

教职员工落实常态化消毒责任表

|  |  |  |  |
| --- | --- | --- | --- |
| 责任人 | 责任点 | 工作要求 | 备注 |
| 班主任 | 教室 | 1.早上提前进班开窗通风，保证上课时不关窗（严重雾霾除外）、确保通风。  2.每天早上用酒精棉球对饮水机水嘴进行消毒。  3.每天中午、放学后（爱心管理班教师负责）2次清洁教室：佩戴一次性手套，对地面、窗台、课桌椅、讲台、橱柜表面、门把手等使用喷雾消毒后擦拭。做好记录。  4.指导学生适时合理使用洗手液（或免洗洗手液）等消毒用品。  5.突发情况清理。  6.其他情况上报卫生室、总务处。 | 1.每天早上到卫生室后勤组领取消毒喷雾，下班后归还  2.根据使用情况，到卫生室领用酒精棉球、免洗消毒洗手液 |
| 专用室  负责人 | 专用室 | 1.定时开窗通风。  2.启用后每天中午、放学后2次清洁专用室后，佩戴一次性手套，对地面、窗台、课桌椅、讲台、橱柜表面、门把手等使用喷雾消毒后擦拭。  3. 突发情况清理。  4.其他情况上报总务处。 | 适时到卫生室领取消毒喷雾，下班后归还 |
| 教职工  (含保安) | 办公室  (含门卫室) | 1.定时开窗通风。  2.每天中午、下班2次清洁办公室后，佩戴一次性手套，对地面、办公桌椅、橱柜表面、门把手等使用喷雾消毒后擦拭。  3.每周消毒1次电话机、传真机、打印机、电脑键盘、鼠标等小件办公用品。  4. 突发情况清理。  5.其他情况上报卫生室、总务处。 | 1.每间办公室指定一人每天到卫生室领取消毒喷雾，下班后归还  2.根据使用情况，到卫生室领用酒精棉球 |
| 保洁 | 学校场地、楼梯楼道、厕所等 | 1.每天2次消毒厕所，包括地面、窗台、洗手池、便器等。  2.每天2次消毒楼道、楼梯，包括外窗台、扶手等。  3. 多功能教室、情景室、会议室、咖吧、教研室等专用室消毒。  4.突发情况清理。  5. 厕所消毒洗手液等补充。  6. 其他情况上报总务处。 | 1.按比例浸泡消毒药片，使用消毒水清洁环境  2.不同区域使用不同的拖布和抹布，每次使用后浸泡消毒 |
| 食堂人员 | 食堂、  教师餐厅 | 1. 餐具、熟食盛具等清洗消毒，采用消毒柜对餐具消毒。  2.餐桌使用前后擦拭清洁消毒。  3. 餐厅地面使用后清洗消毒。  4.突发情况清理。  5.其他情况上报卫生室、总务处。 | 根据使用情况，到卫生室领用消毒用品 |
| 后勤 | 保障 | 1.每天上班前准备好消毒喷雾，对专用教室、办公室进行消毒喷雾。  2.每月（特殊情况下使用）安排消毒空调，根据要求安排消毒饮水机、水箱等。  3.消毒材料管理和购买等，指导相关人员节约使用。  4. 其他防控工作。 | 列出清单，统一调配学校消毒资源 |

（3）师生午餐管理工作

教师餐厅，按照《上海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方案（最新版）》中“上海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现场消毒技术指南（最新版）”，消毒、打扫和清洁食堂的环境卫生和设施设备，并定期消毒，做好记录。

使用好“阳光溯源”平台，自查承包方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员工健康证有效期等，特别要做好从业人员必须每日健康检查，并有记录。

建立食品安全状况学校自查，持续开展食品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整改检查发现间题，通过微信和网站及时发布相关情况等。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每日自查，校长每周二次自查（特殊阶段，每日检查）。准备责任督学检查、家委会抽查。针对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相关情况应按规定记录和保存。

**三、落实联防联控，普及健康教育**

1. 严格按照国家和本市的有关要求，健全完善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联防联控、联处联报工作机制。加强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合作，及时互通信息，引导师生员工科学认识疫情，认真做好筛查、就医等工作，发现情况立即上报教育局和相关部门。

2. 通过多种渠道，加强春季开学初师生员工健康教育，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并将疫情防控作为重要内容纳入开学第一课。保持联络畅通，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告知师生员工及家长注意疾病预防，针对疫情的流行情况，围绕感染的主要症状、传播途径、基本防控知识和技能等，开展多元的正向舆论宣传，提高师生员工对呼吸道传染病的重视程度，做好个人卫生，勤洗手。

引导家长配合学校做好病例报告、消毒隔离等防控措施。做好因疫情未能及时复课或处于隔离状态的学生、家长、员工的安抚工作，发挥家校共育合力。

3. 开学前后，主动了解受疫情影响的师生心理健康状况，对高危人群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对普通人群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具体工作原则和干预方法参见国家卫健委《关于印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紧急心理危机干预指导原则的通知》）。充分利用“蜻蜓·心天地”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热线提供的24小时服务，做到师生员工、家长对心理热线知晓率的全覆盖，引导学生合理求助，优先保障让最需要帮助的人得到及时、有效的心理援助。

4. 加强体育运动、家庭运动指导，组织学生开展自我体育锻炼，增强体质。

5. 根据疫情形势，指导所有师生员工正确佩戴口罩。

**四、夯实常态管理，确保防控实效**

1. 疫情解除前，不组织大型活动

（1）不在市教委规定的开学时间前举行任何形式的线下教学活动或集体活动；

（2）开学后做好“四课两操两活动”的安排。“非遗课程”拓展型课程和学生社团、兴趣小组的做好报名，先暂缓开展，择机择时开设；

（3）专用室暂停使用，教师进各班教室上课；

（4）加强与家长沟通，开学后暂缓开设爱心延时班；教师抓差补缺可利用学生在校时间或网络进行指导；

（5）爱心管理班照常开设，做好使用教室的消毒工作；

（6）若开学根据疫情发展情况，调整学校集体活动；

（8）若延迟开学做到停课不停学，教师加强教学“五环节”研究，做好学生线上学习指导、阅读推荐、心理辅导、运动指导、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等工作，做好有需求学生的托管工作的家长沟通。

2. 加强校门出入管理

（1）每天上学前家长自行对学生进行测温，通过“晓黑板”告知班主任当天学生体温，有发热等情况在家休息，并立刻向班主任请假；

（2）每天上班前教职工自行测温，报工会组长，有发热情况在家休息，并立刻向教导处或校长请假；

（3）上学期间，卫生老师、总护导、保安对所有出入人员（含学生、教职工）在校门口进行测温，体温正常者用洗手液（或免洗洗手液）洗手后方可入校，对体温异常者进行复测，复测仍异常者，学生由家长带回，家长拒入；

（4）学生入校后班主任进行严格晨检，卫生老师加强巡检；

（5）因发热需回家的学生可以暂时在卫生室对面辟出的隔离房间等候，不得与他人接触，家长到达校门口由门卫或卫生老师送出。学生离开后卫生室必须对隔离房间消毒；

（6）保安对出入人员严格做好测温检查，外来人员和车辆进行登记，发热人员拒入，外来人员需佩戴口罩，使用免洗洗手液方可入校；

（7）教职工一般通过微信、电话等通讯方式接待外来人员和家长，确需面谈的可以在校门口或门卫室接待通过测温的外来人员，确需进入校园的必须自行或安排人员进行接送；

（8）学校做好重点区域管理工作，特别是校门、餐厅、教室等。疫情期间。图书馆、学校操场等场所不对外开放。

做好相关台账的记录、防空防疫等，迎接市区两级卫生、疾控、市场监督等部门组织的暗访和相关检查。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组员：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教导主任、副教导、人事干部、德育教导、总务主任、卫生教师

职责：领导小组制定并指导实施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加强防控必备物资储备，统一调配消毒物品、洗涤物品、体温测量仪等防控物资，处理防控工作中出现的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利用在线资源做好全员培训，对教学、行政、学生、后勤、财务等进行统筹管理，及时处理防控工作中出现的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

二、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上报流程

注：有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可直接报校长室。

三、公共卫生事件疫情报告

1. 报告病种

（1）法定报告的甲类和按照甲类控制的乙类传染病

学校发现甲类（霍乱、鼠疫）传染病疑似或确诊的散发病例，乙类传染病中的传染性非典型肺炎、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炭疽等疑似或确诊散发病例。

（2）法定报告的乙、丙类传染病

① 呼吸道传染病。学校在一周内发生麻疹、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猩红热1例及以上，丙类传染病中流行性腮腺炎、水痘1例及以上，有一例上报一例，流行性感冒10例及以上。

② 肠道传染病。在疾病最长潜伏期里，学校发生急性病毒性肝炎、伤寒、副伤寒1例及以上，痢疾及丙类肠道传染病5例及以上。

（3）非法定报告的传染病

学校出现集聚性手足口病等非法定传染病病人以及集聚性不明原因疾病病人，应立即向区教育局相关科室、区疾控中心报告。

（4）发热事件

同一班级在近3天内突然出现有3例以上的体温大于38度或学校在近3天内突然出现有5例以上的体温大于38度，并伴有痛、咽痛、肌肉酸痛等类流感症状的病人应立即向区教育局相关科室、区疾控中心报告，并进行因病缺课网络直报。

（5）食源性疾病

学校在短期内发生因食品原因引起的恶心、呕吐、腹痛、腹泻，伴有发热症状的病人5例及以上，应立即向区教育局相关科室、区疾控中心和区食品药品监督部门报告。

2. 报告内容

（1）报告病种的症状、人数及第一例发生时间；

（2）学校责任人和联系电话；

（3）目前状况和紧急处理措施；

（4）报告时间和报告人。

四、预防操作程序及责任人

预防操作程序为：晨检、日检→报告→劝说→记录→消毒→跟踪→观察→宣教。

1. 晨检、日检：卫生老师每日晨检。班主任每天日检，关注每一个学生健康状况，统计出勤人数，卫生保健老师每天进行巡查，工会组长关注本组室教职员工健康状况。责任人：班主任、卫生保健老师、工会组长。

2. 报告：一旦发现师生员工中有传染病症状的疑似病人或食源性疾病，有关人员应立即告知卫生保健老师和学校领导，学校按规定报教育局，同时报区相关部门。责任人：班主任、工会组长、卫生保健老师、校长。

3. 劝说：发现教职员工、学生身体不舒服或发热必须迅速隔离，及时通知家属陪同就医。责任人：卫生保健老师、班主任、工会组长、德育教导、分管校长。

4. 记录：卫生保健老师及时统计患病教职员工、学生的具体情况（班级、人数、症状；通过班主任联系家长、了解学生在何家医院就诊、确认学生病因、发病的时间、在家隔离的措施；后期康复情况）并记录在册，完成网络直报。责任人：卫生保健老师。

5. 消毒：根据有关规定做好（包括教室、办公室、食堂、厕所、公共场所、共用教室等）消毒工作，学校领导要听从卫生部门的专业指导，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停止一切集体性活动。责任人：卫生保健老师、后勤人员。

6. 跟踪：每天关心患病教职员工、学生身体状况，利用多种手段经常保持联系。待学生身体恢复后主动帮其补课。责任人：工会主席、班主任、任课教师。

7. 观察：对与传染病人密切接触的学生、教职员工进行隔离观察，以防止疫情扩散，迅速切断感染源。加强宣传，正确认识，做好防范，确保稳定。痊愈教职员工、学生必须经医疗机构认可后方可回校上班、上课。责任人：工会组长、卫生保健老师、班主任、教导主任。

8. 宣教：对师生员工开展经常性卫生健康教育，包括饭前便后洗手、保持个人卫生、注重环境卫生、少去拥挤场所、室内开窗通风、加强个人防护、合理饮食饮水、保持身心健康等。责任人：卫生保健老师、工会主席、校长。

五、疫情调查处理

1.学生或教职员工在家中出现流感、风疹、流脑、麻疹、手足口病等传染性疾病症状，**应及时就医，并向学校请假，不得带病上学、上班。**

学生或教职员工在校内出现传染病症状，应立即戴好防护口罩、手套等，在隔离区等待送医，护送人员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学生或教职员工经医院诊断排除传染病或痊愈后，持医院证明方可回校上课、上班。

学生出现传染病症状，班主任立即通知其家长，由家长陪同去医院，家长确因非常特殊原因无法立刻到校时由卫生保健老师护送就医；教职员工出现传染病症状，工会主席立刻通知其家属，由家属陪同去医院，家属确因非常特殊原因无法立刻到校时由工会负责护送就医。

2. 传染病烈性感染，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具体做到：

（1）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班级或办公室，暂停活动。停止校内人员相互往来以及与外界往来，等待教育和卫生部门的处理意见。如学校领导已隔离，由教导主任或中层干部等组成临时班子，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待疫情解除后，校级领导班子重新开始正常工作。

（2）疫点消毒。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此项消毒可请防疫站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3）疫情调查。学校密切配合市、区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邻居、同事、同学进行告知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根据疫情控制需要，将疾控机构提出的暂停集体活动、停课、停学等紧急措施立即报教育局，待批准后组织实施。

（4）严管探望。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同学、同事前往探望。加强校门出入管理，上学期间，卫生老师、总护导、保安对所有出入人员（含学生、教职工）在校门口进行测温，体温正常者用洗手液（或免洗洗手液）洗手后方可入校，对体温异常者进行复测，复测仍异常者，学生由家长带回，家长拒入；

（5）严格检疫。疫情爆发期间，采取入校严格检疫、测温、登记措施，减少不必要的人员入校、严禁无关人员未经确认的入校。入校复测、加强晨检和巡检等措施，暂停专用教室使用，暂停学生走班，教室、办公场所、楼梯楼道、厕所、公共场所等按照防疫要求加强消毒，严格进行操作。居家隔离情况下，需要每天按时测温上报、

3.果断处置。食源性疾病和食物中毒事件，迅速上报区教育局、区食品药品监督所，在卫生部门指导下及时护送病人就医治疗。对现场予以保护，如认为属共同食用污染的食品或水而引起的，立即暂停供应，并保留污染食品或水，同时积极配合市、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展调查、样品采集、消毒等工作。

4.稳定安抚。严格遵循疫情的指示要求开展工作，学校领导小组按要求及时向全体师生员工公布突发卫生事件及其必须采取的防护措施。统一思想、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树立战胜疫情的信念，做好相关的心理抚慰与关怀。

六、说明

在紧急情况下，根据要求完善、制定并启动特殊时期重大传染病等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预案及应急预案。

#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

加强对校园安全的监察力度，规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及时了解和处理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确保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一、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人职责

1.校长是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的第一责任人。

2.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密切配合，听指挥。

3、学校卫生保健老师承担疫情责任报告人，负责学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疫情收集、核实、登记、报告和分析工作。

4.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之后，应及时填写《黄浦区学校传染病报告卡》或形成书面报告，在报告时限内上报区教育局相关部门、区疾病中心等部门。

5.协助卫生部门对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进行调查和处理，接受教育局与卫生部门对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督促和检查。

6.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开展对全体师生员工传染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

7. 建立完善学校防疫工作相关制度，对领导小组值守做出安排，对师生员工的出缺勤、健康情况进行特殊时期重点记录（日查、巡查）。

8.将及时、准确报送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放在重要地位，建立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责任追究制度，层层建立责任制，对瞒报、缓报、谎报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必须严肃追究直接责任人和分管领导责任；在学校绩效奖励中予以扣罚，对造成严重后果，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二、学校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报告及处理机制

1.监测

学校建立学生晨检制度、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学生健康管理制度。教职员工发现学生有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患传染病学生以及因病缺勤缺课等情况时，应立刻报告学校领导和卫生保健老师，如实对学生因病缺勤缺课、传染病早期症状、疑似患病及病因排查结果进行登记记录。

2.报告

（1）报告病种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社会公众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中所列报告病种。

（2）报告时限

学校发生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在1小时内向区教育局、区疾控中心等相关部门报告。

（3）报告内容

报告内容包括：①报告病种的症状、人数及第一例发生时间；②学校责任人和联系电话；③目前状况和紧急处理措施；④报告时间和报告人。

传染病疫情报告内容还包括传染病开始流行时间、地点、感染人数、主要症状、卫生医疗机构的初步诊断等。

食源性疾病和食物中毒事件报告内容还包括食物中毒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校内或校外）、中毒人数、中毒原因、主要症状等。

3.跟踪及处理

学校防疫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在获知发生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后，应详细了解情况，立刻启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在积极协助卫生部门对师生员工进行救治的同时，主动配合教育与卫生部门对造成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原因进行调查，追踪了解发展状况，相关情况及时报告区教育局相关部门。

4. 分析与整改

学校对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情况、原因进行汇总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制订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在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得到控制后，学校将有关情况、处理结果及整改措施报告给区教育局等相关部门。

# **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制度**

一、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实施办法》精神，把师生员工健康放在第一位，注重流行病、传染病防控的宣传，落实学校卫生工作制度和条例，形成校长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领导小组协同抓、师生员工一齐抓的良好氛围。

二、扎实做好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工作，认真开展相关传染病健康教育卫生广播、健康教育讲座、健康教育课、生态环境保护、野生动物保护、生活技能拓展课等。运用丰富多彩的形式保质保量，上足课时，上好课。

充分利用黑板报、升旗仪式、班队活动、校会等，宣讲流行病、传染病等卫生知识，增强师生员工防患知识，帮助师生掌握基本的传染病防控、疫情防控等卫生防病知识和技能。

三、卫生保健老师根据季节的变化和相关情况通过学校微信公众号、学校网站、健康教育小贴士的推送与发放，加强传染病、流行病等预防知识的宣传与教育。

四、加大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的家校协同宣传，携手校级、班级家委会形成教育的合力，引导帮助学生纠正不良的生活习惯和饮食习惯，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和卫生习惯。构建社会、学校、家庭三级联防联控的网络。

五、通过现代化的资讯手段，随时掌握传染病、流行性疾病、食源性疾病和饮水污染动态，采取切实有效的预防措施，预防传染病、流行性疾病和食物中毒等事件的发生，杜绝校园的。

# **传染病防控宣传教育制度**

一、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实施办法》加强传染病防控专题宣传。提高师生健康意识，形成健康行为，推动传染病健康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

二、充分利用学校网站、广播、微信公众号、黑板报、卫生小贴士等多种形式对师生员工开展新型冠状病毒、SARS、禽流感、水痘、手足口病、肠道传染病等防治知识的宣传，普及卫生常识，指导师生员工以科学的行为和方式对待、预防疾病，尤其是积极防控传染病等。

三、增强师生员工面对公共卫生事件的意识、能力以及自我保护能力。从改变卫生习惯、改变随意生活习俗入手，加大宣传的力度，帮助改变诸如随地吐痰、乱擤鼻涕、乱扔垃圾、甚至少数人的滥食野生动物等陋习。

四、增强预防接种的宣传力度，鼓励师生员工自愿接种，积极主动预防传染病。

五、通过市级层面优质家长学校的资源，主动拓展本校的“Happy淮小三人行”家长学校的特色，通过家校互动、微信公众号推送等形式，向家长宣传传染病知识和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要求，形成社会、学校、家庭三级联防联控的网络。

六、加强校园环境的检查力度，通过工会、德育处大队部、教导处联合卫生室经常性地开展宣传与检查，形成良好的校园防控的氛围，尽可能遏制校园传染病的扩撒、杜绝可能的传染源。

# **学校消毒及隔离制度**

一、学校设有卫生室、隔离室，隔离室内放置隔离凳、隔离床。

二、传染病烈性感染消毒及隔离措施

1.学生或教职员工在校内出现传染病症状，应立即戴好防护口罩、手套等，在隔离区等待送医，护送人员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学生或教职员工经医院诊断排除传染病或痊愈后，持医院证明方可回校上课、上班。

学生出现传染病症状，班主任立即通知其家长，由家长陪同去医院，家长无法立刻到校时由卫生保健老师护送就医；教职员工出现传染病症状，工会主席立刻通知其家属，由家属陪同去医院，家属无法立刻到校时由工会负责护送就医。

2.传染病烈性感染，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具体做到：

（1）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班级或办公室，暂停活动。停止校内人员相互往来以及与外界往来，等待教育和卫生部门的处理意见。如学校领导已隔离，由中层干部等组成临时班子，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待疫情解除后，校级领导班子开始正常工作。

（2）疫点消毒。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此项消毒可请防疫站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3）疫情调查。学校密切配合市、区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邻居、同事、同学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根据疫情控制需要，将疾控机构提出的暂停集体活动、停课、停学等紧急措施立即报教育局，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4）严管探望。传染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同学、同事前往探望。

（5）严格检疫。疫情爆发期间，可采取入校严格检疫措施，包括在家测温上报、入校复测、加强晨检和巡检等措施，暂停专用教室使用，暂停学生走班，教室、办公场所、楼梯楼道、厕所、公共场所等按照防疫要求加强消毒，严格进行操作。

三、常规消毒及隔离措施

1. 消毒措施

（1）按照《上海市托幼机构和中小学校消毒技术规范》，对学校所有场地和设施设备做好预防性消毒。

（2）落实卫生室、校门、教师餐厅、厕所、公共场所等区域场所以及教室、专用室、办公室的防控工作，加强保洁卫生，按照《上海市托幼机构和中小学校消毒技术规范》，在预防性消毒的基础上，将消毒责任落实到人，增加消毒频次，规范处理各类垃圾，做好常态化消毒。

2.隔离措施

对患传染病学生所在班和与传染病患者接触过的学生采取校内相对隔离措施：不混班，不串班，不参加集体活动，不去专用教室上课，错峰或设立单独厕所，错峰或单独楼梯、校门上下学，隔离观察期满后无新发病例，方可解除隔离。

学校发生传染病爆发期间，暂停集体性活动，暂停走班、混班等。

# **学校清洁制度**

一、学校楼梯楼道、厕所、公共场所由保洁负责打扫，清洁消毒，确保干净整洁。

二、教室、专用室、办公室使用注意定时开窗通风，按照卫生标准进行打扫，清洁消毒，确保师生员工的工作、学习环境健康安全。

三、加强卫生室保洁工作，工作环境与物品按规定每天进行多次扫、洗、擦等清洁消毒工作，确保师生员工就诊环境的健康安全。

四、师生员工若确诊患传染病，其所在室内和涉及的公共区域由保洁、卫生保健老师按消毒标准彻底清洁消毒。

五、对患传染病师生员工所涉及的人员加强宣教，督促做好个人卫生、环境卫生和包干区清洁卫生，杜绝传染源。

教职员工落实常态化消毒责任表

|  |  |  |  |
| --- | --- | --- | --- |
| 责任人 | 责任点 | 工作要求 | 备注 |
| 班主任 | 教室 | 1.早上提前进班开窗通风，保证上课时不关窗（严重雾霾除外）、确保通风。  2.每天早上用酒精棉球对饮水机水嘴进行消毒。  3.每天中午、放学后（爱心管理班教师负责）2次清洁教室：佩戴一次性手套，对地面、窗台、课桌椅、讲台、橱柜表面、门把手等使用喷雾消毒后擦拭。做好记录。  4.指导学生适时合理使用洗手液（或免洗洗手液）等消毒用品。  5.突发情况清理。  6.其他情况上报卫生室、总务处。 | 1.每天早上到卫生室后勤组领取消毒喷雾，下班后归还  2.根据使用情况，到卫生室领用酒精棉球、免洗消毒洗手液 |
| 专用室  负责人 | 专用室 | 1.定时开窗通风。  2.启用后每天中午、放学后2次清洁专用室后，佩戴一次性手套，对地面、窗台、课桌椅、讲台、橱柜表面、门把手等使用喷雾消毒后擦拭。  3. 突发情况清理。  4.其他情况上报总务处。 | 适时到卫生室领取消毒喷雾，下班后归还 |
| 教职工  (含保安) | 办公室  (含门卫室) | 1.定时开窗通风。  2.每天中午、下班2次清洁办公室后，佩戴一次性手套，对地面、办公桌椅、橱柜表面、门把手等使用喷雾消毒后擦拭。  3.每周消毒1次电话机、传真机、打印机、电脑键盘、鼠标等小件办公用品。  4. 突发情况清理。  5.其他情况上报卫生室、总务处。 | 1.每间办公室指定一人每天到卫生室领取消毒喷雾，下班后归还  2.根据使用情况，到卫生室领用酒精棉球 |
| 保洁 | 学校场地、楼梯楼道、厕所等 | 1.每天2次消毒厕所，包括地面、窗台、洗手池、便器等。  2.每天2次消毒楼道、楼梯，包括外窗台、扶手等。  3. 多功能教室、情景室、会议室、咖吧、教研室等专用室消毒。  4.突发情况清理。  5. 厕所消毒洗手液等补充。  6. 其他情况上报总务处。 | 1.按比例浸泡消毒药片，使用消毒水清洁环境  2.不同区域使用不同的拖布和抹布，每次使用后浸泡消毒 |
| 食堂人员 | 食堂、  教师餐厅 | 1. 餐具、熟食盛具等清洗消毒，采用消毒柜对餐具消毒。  2.餐桌使用前后擦拭清洁消毒。  3. 餐厅地面使用后清洗消毒。  4.突发情况清理。  5.其他情况上报卫生室、总务处。 | 根据使用情况，到卫生室领用消毒用品 |
| 后勤 | 保障 | 1.每天上班前准备好消毒喷雾，对专用教室、办公室进行消毒喷雾。  2.每月（特殊情况下使用）安排消毒空调，根据要求安排消毒饮水机、水箱等。  3.消毒材料管理和购买等，指导相关人员节约使用。  4. 其他防控工作。 | 列出清单，统一调配学校消毒资源 |

# **学生晨检制度**

一、学生晨检工作在卫生保健老师的参与或指导下进行。每日由卫生老师进行晨检，由班主任老师辅助晨检，并在上午第一节课前完成对本班每位学生的观察、问询，了解他们的健康状况、以及近期出现反复状况的个别学生的情况。

二、晨检内容包括：观察学生精神状态，问询、检查学生健康状况，重点检查学生中有无发热、皮疹、腹泻、黄疸、结膜充血等症状。

三、班主任在晨检中发现有传染病相关症状或其他异常时，及时报告卫生保健老师，班主任老师必须于当日9：00前完成每日班级的辅助晨检。

四、特殊传染病流行期间，卫生老师协同班主任在下午第一节课前增加午检，加强对学生巡检，一旦发现异常情况，立即复检上报，完成相关记录。

五、卫生保健老师负责每日晨检，对各班主任辅助晨检情况进行核实、排查和处理，并加强巡检，于当天11：00前完成学校晨检结果的网络直报，有传染病疑似病人直接上报，确保患传染病学生的早发现、早报告、早预防、早就诊、早治疗。

六、卫生保健老师对已发生传染病的班级加强晨检、巡检。

另外：教职员工身体情况巡检可参照学生检视相关要求，由总护导、室长、分管领导、卫生保健老师共同关心完成。

# **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制度**

一、班主任应告知学生及家长因病缺勤缺课时要事先向班主任请假，如实说明病因。建议家长及时去医院就诊，并将相关就诊情况拍照上传。

二、班主任每日密切关注本班学生的出缺勤情况，追踪学生因病缺勤缺课原因和进展情况，做好每天因病缺勤缺课学生的统计、登记与上报。

三、对因病缺勤缺课的学生，班主任必须详细了解其患病情况和可能病因，如果怀疑是传染病时，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和卫生保健老师。

四、班主任及时了解家长对患病学生是否进行科学有效的治疗及隔离，避免出现重症病例，注重向学生及家长宣传健康知识，告知学生不能带病外出。

五、班主任对边治疗边要求上学的学生及家长做好说服劝阻工作。让学生安心在家或在医院休息、治疗，家长送就诊学生上学之前，必须递交相关医院医生开具的证明。请家长将就医结论报告拍照上传，实行患传染病学生复课需携带医生开具的复课证明方能回校进班上课。

六、发生传染病疫情时，班主任每日向卫生老师反馈因病缺勤缺课学生的患病情况，包括发病时间、症状、就诊等信息，协助卫生保健老师进行病例追踪。

七、卫生保健老师负责做好各班开展因病缺勤缺课登记追踪工作，核实、汇总，完成网络直报，将病因追查及病例追踪情况应如实登记。

八、教职员工因病缺勤，必须第一时间与教导处联系，传染病等必须就诊后上传相关的病例，以备上报。缺课缺勤参照学校规定执行，如遇重大疫情根据中央地方上级部分下发的文件规定执行。

# **复课证明查验制度**

一、卫生老师严格落实晨检制度，学生疑似患传染病，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立即隔离，请家长立刻送诊，并将诊断结果报告卫生室，隔离观察期或确诊患者不得继续在校上课。班主任必须协同卫生老师做好晨检以及宣传工作，规劝相关的家长做好学生居家休息、治疗等。

二、患传染病学生病愈且隔离期满时，必须由医院开具盖有公章的复课证明，家长必须上传至班主任，有班主任经卫生老师确认后方可来校上学。学生持此证明到校，由学校复检后，方可回班复课。

三、卫生室应将学生的诊断报告、复课证明归档，以备查验。

四、对传染病病患的，必须采取谨慎的态度，医院出具相关证明以后方可复课、上课。对于传染病情瞒报、缓报、谎报，造成疫情蔓延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五、患传染病教职员工复工参照执行。传染病等必须就诊后上传相关的病例，以备上报。缺课缺勤参照学校规定执行，如遇重大疫情根据中央地方上级部分下发的文件规定执行。

# **学生健康管理制度**

一、加强学生健康管理、卫生保健老师、班主任职责到位。

1.贯彻预防为主的原则，做好防近、防病工作宣传，利用卫生黑板报、校园网、每周卫生广播、健康教育进行学生常见病、传染病和卫生小常识的介绍。

2.建立学生健康卡，每学年对学生进行一次健康体检，每学期检查两次学生视力，定期开展龋齿检查、粪检等，对体检中发现学生异常及阳性体征，及时告知家长，督促去医院进一步确诊。

3.做好学生生长发育、健康状况、疾病防治的调查研究和资料统计积累工作。

4.开展定期的打扫：每天一次打扫、每周一次小扫除、每月一次大扫除，开展个人的卫生检查：每天个人卫生检查、每周个人卫生抽查等，创设干净卫生的校园环境。

二、培养学生卫生习惯、全体教师协同教育人人有责。

1.注意用眼卫生

（1）向学生和家长宣传保护视力的重要性，督促学生做好眼保健操，要求认真做、穴位准。

（2）随时注意纠正学生不正确的读写姿势，做到眼睛离书一尺，胸离课桌一拳，握笔时手指离笔尖一寸。

（3）教师板书要字体端正清楚，大小适中。

（4）按照规定严格控制书面作业量，向家长宣传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对学有余力的孩子适当的开展兴趣的提高，不提倡拔苗助长。

（5）上课不提前，下课不拖堂，鼓励学生课间十分钟不看书报、不写字，走出教室休息、远眺或开展小型运动。

（6）每周开展眼保健操检查，每学期开展“国际红十字日”等相关教育宣传等。

（7）发现学生近视，请家长陪同进行专业眼科近视的矫治。

（8）定期检查学校座椅的配置、自然采光、室内采光等。

（9）定期开展用眼宣传与发放用眼小贴士

2.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1）养成定时作息、饭前便后洗手、勤洗澡换衣、勤剪指甲勤理发等习惯。

（2）养成礼貌打喷嚏、不乱擤鼻涕、文明如厕等习惯。

（3）不喝生水，不吃野味，不吃不洁或腐败变质的食物。

# **应急心理干预方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上海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上海市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细则》等文件精神，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公共事件发生后，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心理危机的发生，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师生员工心理健康，提升处置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的能力。

一、适用范围

突发公共事件所涉及师生员工的心理危机应急干预行动。

二、工作原则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反应及时，部门联动；点面结合，家庭参与。

三、组织体系及职责

1.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领导小组

组长：校长

组员：党支部书记、副校长、德育教导、安全干部、分管心理教导、心理老师

职责：按照突发公共事件分级情况启动分级响应，协调学校人员和资源，组织开展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行动。

2.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小组

组长：校长

常务副组长：德育教导

组员：党支部书记、副校长、德育教导、安全干部、大队辅导员、分管心理教导、心理老师、卫生保健老师

职责：开展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行动，提供咨询建议、技术指导和干预支持。

具体职责：

* 校长：全面负责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行动；
* 党支部书记：为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行动提供咨询建议；
* 副校长：具体负责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应急干预行动的现场实施；
* 德育教导、安全干部、大队辅导员：负责维护突发公共事件现场秩序，保证现场应急干预行动的顺利进行；
* 分管心理教到：参与危机应急干预行动；
* 心理老师：开展心理卫生知识宣传，参与危机应急干预行动，提供专业技术指导；
* 卫生保健老师：协调心理卫生知识宣传，协助现场处理。

四、干预分级及处置

1.分级与原则

根据突发公共事件分级标准，将应急心理干预按特别重大事件、重大事件、较大事件、一般事件分成四类后，启动分级响应及干预。

根据师生员工遭受突发公共事件直接或间接影响的方式，分成五级进行干预，干预重点从第一级开始逐步扩展，普适性宣传教育覆盖到全体师生员工。

（1）第一级：突发公共事件的直接受害者，包括死难者家属、伤员、幸存者等。

干预原则：隔离、保护、心理支持、个体辅导、及时反馈信息。

（2）第二级：现场目击者、救援者，包括班主任、任课教师、卫生保健老师、其他救护人员）。

干预原则：合理调配、劳逸结合、保护、心理支持、集体心理干预、定时反馈信息。

（3）第三级：与第一级、第二级有关的人员，包括幸存者亲人、目击者的亲人等。

干预原则：合理安置、保护、心理支持、团体辅导、信息反馈。

（4）第四级：突发公共事件发生后在现场开展服务的教职员工或志愿者。

干预原则：统一管理、心理支持、团体辅导、科学宣教、信息反馈。

（5）第五级：通过媒体、网络等间接了解突发公共事件的师生员工。

干预原则：正确导向、科学宣教、心理支持、信息反馈。

2.响应与干预

接到符合响应的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后，学校立即启动相应级别响应及干预，听取心理危机干预专家对该事件引发心理危机的综合评估，评估目标人群的心理健康状况，根据评估结果启动分类分级干预计划。

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小组立刻开展心理干预工作，接受领导小组指挥，对目标师生员工进行现场评估和分级干预，并将干预情况及时向领导小组汇报，提出对重点人群的干预意见，特别提出对重点人群开展心理干预时的注意事项。

充分利用“蜻蜓·心天地”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热线提供的24小时服务，做到师生员工、家长对心理热线知晓率的全覆盖，引导学生合理求助，优先保障让最需要帮助的人得到及时、有效的心理援助。

及时向教育部门反馈有关心理危机应急干预行动的情况，必要时向卫生部门请求支援。

3.现场干预及指挥

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小组在领导小组的指挥下，根据现场情况迅速展开心理危机干预行动，注重自我防护，确保安全，加强与现场其他人员、部门的沟通协调。

4.信息报告和发布

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干预小组每天向领导小组报告干预进展，重要情况随时报告。领导小组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干预相关信息的汇报、发布工作。

5.应急干预终止

经心理危机干预专家评估，提出终止干预的建议，由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心理危机应急领导小组报上级教育部门，宣布干预终止。

# **免疫接种证查验制度**

一、查验方法

1.新生入学报到时，学校要求新生监护人出示该新生的免疫接种证或有效免疫接种证明，根据免疫接种证上的接种记录认真核对。

2.发现学生未按照国家规定的适龄儿童免疫规划要求完成疫苗接种剂次，或接种记录不完整、不真实、无预防接种证，卫生保健老师通报给班主任，由班主任通知其监护人，督促监护人带学生到接种单位补种或补证。

3.学生在完成补种或补证后，监护人将补种完成的免疫接种证或补发的免疫接种证交学校验证登记。对不及时补种或补证的学生，班主任应督促学生家长尽快完成补种或补证。

4. 在完成学生免疫接种证验证工作后，学校存档备查。

二、学生接种要求

国家规定的适龄儿童免疫规划中疫苗应完成接种剂次。

三、接受督查

接受教育和卫生部门对学生免疫接种证查验及补种工作的督导检查，包括学校实施新生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开展情况、相关数据保存和上报情况、宣传教育情况、接受区疾控中心等技术指导、工作培训等。

# **环境卫生检查通报制度**

一、深入宣传教育

1. 通过卫生壁报、每周卫生广播、健康教育等形式，开展环境卫生教育。

2.通过学校升旗仪式、大队部联合广播、校园内外公益活动等开展环境卫生宣传实践活动、垃圾分类宣传等培养学生环保意识。

二、规范开展管理

1.明确校园环境卫生标准、工作内容及要求

（1）校园环境卫生标准

地面：无纸屑、果壳等杂物，无明显灰尘积痕；

门窗：门、窗玻璃及窗框无灰尘、蜘蛛网；

桌椅：桌椅放置规范、整齐、不零乱、无乱挪乱放现象，桌面、椅面擦拭干净，桌肚整理干净；

墙壁：无积尘、无脚印、无球印等；

教室门口：前后门以及门框没有污痕。教室外走廊清洁干净无垃圾；

黑板：无乱涂乱画现象，每天擦拭干净，无积存粉笔头，无积灰；

讲台：每天擦拭干净，台面及台内无乱放杂物；

学生橱柜：橱柜完好，书包摆放整齐、没有垃圾杂物；

教室橱柜：橱柜整洁、书簿堆放整齐，无杂物；

卫生工具：定位安放，清洁整齐；

天花板、日光灯及四角：无明显积尘和蜘蛛网；

楼梯楼道：无垃圾，无乱堆物、走道宣传清晰、宣传标识没有损坏；

厕所：便池定时清扫，干净无异味，厕纸丢入纸篓，垃圾桶每天清理；做好是垃圾、干垃圾的分类投放；

操场以及公共场所：整洁、美观、整齐；体现小学校大情怀。

（2）校园环境卫生工作内容及要求

每天清扫整理，拖擦地面，无垃圾、积尘、积水现象；

2.每天一次打扫、每周一次小扫除、每月一次大扫除，每月开展卫生评比，将评比结果列入班级流动红旗指标；

3.卫生区域包干，包括办公室、专用教室在内，责任到人。学生每人班级有小岗位，班级卫生人人有责；卫生常规检查、突击检查及时公布；办公室组室内环境卫生经常性检查、抽查，发现问题及时联系室长，并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4.学校楼梯楼道、厕所、公共场所等保洁由负责清洁、消毒等工作。

5.按《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规范设置分类垃圾桶，积极开展校园垃圾分类，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 